

证券代码：835416

证券简称：艾瑞德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安徽艾瑞德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马骏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896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7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启用新的《公司章程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：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（2025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89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股东会制度》，名称变更为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：《股东会制度》（2025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89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董事会制度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：《董事会制度》（2025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89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监事会制度》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：《监事会制度》（2025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89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：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（2025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89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：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2025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89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：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2025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89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：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（2025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89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安徽艾瑞德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2、《安徽艾瑞德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艾瑞德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2日